

- 用綜合所得稅邊際稅率5%，可自其課稅所得中減除100元
(C)可自應納綜合所得稅中減除100元 (D)可自其課稅所得中減除100元。
(99地特三等)
29. 假設其他條件不變，若稅法對捐贈政府的支出可全額免稅，捐贈者的價格彈性在下列何種情形下，政府每一元的稅收損失會少於其捐贈收入？ (A)小於-1 (B)等於-1 (C)等於0 (D)大於-1。
(99地特三等)
30. 概括性所得 (comprehensive income) 是指某段時間內，個人消費和下列何者的加總？ (A)財富淨值 (B)財富淨值增加 (C)已實現資本利得 (D)未實現資本利得。
(100高考)

■ 申論題

範例 1



什麼是租稅的水平公平和垂直公平？請以我國綜合所得稅中各項列舉扣除項目的相關規定，討論稅式支出 (tax expenditure) 對維持綜所稅水平和垂直公平目標的影響。
(93普考)

【解】

(一) 水平公平與垂直公平：

1. 水平公平：指納稅條件相同的人，應負擔相同之租稅。
2. 垂直公平：指納稅條件不同的人，應負擔不同之租稅。亦即所得水準較高之個人，應負擔較高之租稅；所得水準較低之個人，應負擔較低之租稅。

(二) 稅式支出對水平公平與垂直公平的影響：稅式支出係指在租稅體系中，制定某些特殊條例或法規，透過減稅的方式，達成政府的特定政策目標，又稱之為稅式讓與，美國教授沙瑞 (S. S. Surrey) 提出。換言之，稅式支出乃所得稅的減免，以綜合所得稅之各項列舉扣除項目的相關規定為例，說明如下：

1. 捐贈：捐贈之扣除目的，主要係誘使高所得者多做社會公益，非屬衡量家庭狀況之支出，對於維持水平公平並無助益；而對於垂直公

平而言將產生負面影響，捐贈成為高所得者規避綜合所得稅的主要管道之一，且邊際稅率愈高者，免稅實益愈大。

2. 保險費：納稅義務人本人、配偶及直系親屬之人身保險、勞工保險及軍、公、教保險之保險費，但每人每年扣除數額以不超過24,000元為限，其中健康保險費支出可另行列舉扣除。對於強制性保險之健康保險費支出而言，係屬衡量家庭狀況之支出項目，對於維護綜合所得稅之水平公平有所助益；然而商業保險部分，則屬嘉惠有能力投保之高所得者，不符合垂直公平原則。
3. 醫藥及生育費：納稅義務人及其配偶或受扶養親屬之醫藥費及生育費，以付與公立醫院、公務人員保險特約醫院、勞工保險特約醫療院、所，或經財政部認定其會計紀錄完備正確之醫院者為限。但受有保險給付部分，不得扣除。係屬衡量家庭狀況之支出項目，對於維護綜合所得稅之水平公平有所助益；然而不符合垂直公平，因為邊際稅率愈高者，其免稅實益愈大。
4. 災害損失：納稅義務人及配偶與扶養親屬遭受不可抗力之災害損失，但受有保險賠償或救濟金部分，不得扣除。係屬衡量家庭狀況之支出項目，對於維護綜合所得稅之水平公平有所助益；然而不符合垂直公平。
5. 購屋借款利息：納稅義務人購買自用住宅，向金融機構借款所支付之利息，其每一申報戶每年扣除數額以30萬元為限，但申報有儲蓄投資特別扣除額者，其申報之儲蓄投資特別扣除金額，應在上項購屋借款利息中減除，並且以一屋為限。目前我國所得稅法並未設算自用住宅之租金收入，卻允許購屋借款利息列舉扣除，不符合水平公平；扣除上限高達30萬元，在目前低利的時代，有利於高所得者，故不符合垂直公平。
6. 房租支出：每一申報戶每年扣除額以12萬元為限，但申報有購屋借款利息者，不得扣除。房租支出乃衡量家庭狀況之重要支出，且租屋者之所得通常低於購屋者，故給予租屋者之房租扣除，有助於水平公平及垂直公平。

(三)結論：

1. 列舉扣除項目中，屬於衡量家庭狀況之支出項目，有助於維護綜合所